公司代码:601636　　公司简称:旗滨集团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83,501,94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7,360,55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83,126,656.3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0.44%。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间，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之总股本确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旗滨集团	6016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凌云先生		文俊宇先生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1楼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1楼		
电话	0755-86352888		0755-86352888		
电子信箱	lingyun.deng@kibing-glass.com		Junyu.wen@kibing-glas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浮法玻璃行业

平板玻璃作为一种重要的建筑材料和工业材料，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家具、家电等行业，其中建筑行业是玻璃的主要应用市场。自“双碳”目标提出以来，我国陆续出台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的一系列政策、法规和实施标准，包括严格产能置换、淘汰落后产能、执行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加强节能审查，以及树立能效标杆推进企业能效对标达标等政策措施，持续引导能耗高、排放大的低效产能有序退出，防范产能无序扩张。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大，行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平板玻璃行业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新增产能被严格控制，产能过剩状况逐步改善，玻璃生产企业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行业周期性波动幅度逐渐趋于平滑。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浮法玻璃企业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提高产品品质和性能。行业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国浮法玻璃生产线共计308条，在产254条，在产产能为17.38万吨/日，行业产能利用率为84.8%。2023年全国平板玻璃累计产量9.69亿重箱，同比减少3.9%。

2,节能建筑玻璃行业

节能建筑玻璃是以玻璃原片为基材，采用物理方法、化学方法及其组合对玻璃进行再加工，制成具有新的结构、功能或形态的高附加值玻璃制品。节能建筑玻璃主要分为镀膜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拥有美观、安全、节能等优点，主要应用于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等领域，作为一种隔热和遮阳性能好的玻璃类型，节能建筑玻璃可以有效降低建筑物能耗，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发展方向。随着国家相关法规的陆续出台和监管的不断趋严，以及消费者对节能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Low-E 玻璃、中空玻璃及夹层玻璃等具有节能性能的玻璃得到了国家及建筑行业的大力支持与推广，促进了玻璃行业产业结构调整，节能建筑玻璃在建筑领域的渗透率不断提升。国家统计局统计，2023年全国中空玻璃产量13,495.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5%，夹层玻璃产量为14,71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9.2%。

3,光伏玻璃行业

光伏玻璃为光伏组件重要组成部分，指应用在太阳能光伏组件上的玻璃，具有保护电池片和透光的重要价值。受益光伏产业快速发展，我国光伏玻璃产量持续增长，光伏玻璃作为光伏组件不可或缺的材料，需求端与光伏组件的装机量密切相关。“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光伏发电作为能源结构改革和能源替代的重要方向，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促进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的通知》，促进并推动光伏发电各环节融合发展，光伏终端需求持续成长确定性进一步提升。随着光伏组件技术不断进步，光伏玻璃迎来发展新趋势。光伏压延玻璃生产呈现出窄护大型化、板面宽型化、厚度薄型化、玻璃大尺寸化的发展趋势，并且双玻组件使用率不断提高，截至2023年，国内超白压延玻璃在产基地54个，窑炉122座，生产线490条，日熔量为99,530吨/日，同比增加31.17%。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统计显示，2023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约216.88GW，同比增长148.12%；光伏玻璃产量也呈现同步增长趋势，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统计显示，2023年光伏压延玻璃累计产量2,478.3万吨，同比增长54.3%。

4,高性能电子玻璃行业

高性能电子玻璃一般是指0.1-2mm厚度的超薄玻璃，在抗划伤、韧性和硬度等方面优于普通钠钙玻璃，被广泛作为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智能手表、车载显示等玻璃盖板的首选。随着电子产品向大屏化、轻薄化、智能化、高性能化方向发展，以及新能源汽车、高速列车、新能源等应用市场的拓展，高铝电子玻璃产品市场空间广阔。目前国内高端电子玻璃市场仍被海外企业所垄断，随着国内电子市场和玻璃企业的快速崛起，产品逐步切入中高端市场，市场地位有所提高，国产替代有望在电子玻璃领域加速实现。

5,中性硼硅药用玻璃行业

国外医药行业已普遍使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玻璃作为药用包装材料，随着我国国民生活品 质的改善和保健意识的增强，医药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采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药用玻璃是社会发展的大势所趋，从国外药用玻璃行业发展的长远趋势来看，高质量的中性硼硅玻璃未来必然逐步取代低硼硅玻璃、钠钙玻璃，成为国内药用包装的首选材料，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目前，国内主要生产企业正加快中性硼硅玻璃项目建设，推进国产替代进程。

3,公司经营业务

公司从事玻璃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经过近20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集硅砂原料、优质浮法玻璃及深加工、光伏玻璃、高性能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玻璃企业集团，是国内建筑原片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主要产品有1.1-19mm优质浮法玻璃原片、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玻璃等玻璃原片，各种规格LOW-E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在线镀膜玻璃、离线镀光控制镀膜玻璃等节能建筑玻璃，光伏高透基板玻璃、高铝超薄电子玻璃、微晶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等。生产基地分布在湖南醴陵、湖南郴州、福建福州、广东河源、浙江绍兴、浙江长兴、浙江平湖、云南昭通、天津、马来西亚森美兰州及沙巴州等地。拥有24条优质浮法生产线（16,600吨/日）、7条光伏玻璃生产线（8,200吨/日）、4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345吨/日）、2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60吨/日）、11条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年产能5,280万平方米）、33条中空玻璃生产线（年产能910万平方米），在建3条光伏玻璃生产线（3,600吨/日）、2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130吨/日），正在筹建2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100吨/日）。在湖南郴州、湖南醴陵、福建福州、云南昭通、马来西亚沙巴配套建设普通硅砂或超白硅砂矿。

报告期，绍兴整体搬迁生产线1，200吨/日建成点火，原2条各600吨/日生产线相继停产。漳州光伏2条各1,200吨/日、宁波光伏2条各1,200吨/日、马来西亚沙巴1条1,200吨/日生产线相继建成点火，新增光伏玻璃产能6,000吨/日；绍兴电子1条（150吨/日）生产线建成点火。

2、公司经营模式

（1）生产销售。公司以市场导向定位产品，销售引导生产，实施“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依托差异化、定制化、专业化的服务体系快速地响应市场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各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生产、销售。根据产品的特性，浮法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以地销为主，根据市场状况，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方式，浮法原片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现货，一般无信用期。节能建筑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组织深加工，产品销售具有很强的定制化与项目化特性，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经销商采购的主要为通用性较强、可后期加工的工程大板产品。光伏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以向光伏组件厂直销方式为主。电子玻璃根据不同的产品（如盖板玻璃、车载玻璃等）采用不同的方式及渠道销售。中性硼硅药用玻璃以向制瓶企业直销玻管以及向药企直销制瓶产品方式为主。

（2）采购供应。玻璃产品制造的主要原燃料为硅砂（普通砂、超白砂）、纯碱和燃料等，公司依托深耕主业多年所形成的规模优势，需求伙伴，以及长期经营所形成的稳定优质资源渠道，大宗物资实施集中采购，战略采购，全球采购，通过竞价、分级供应方式，确保定点、定价、定量满足生产需求与价格稳定，来购渠道包括国内、国外生产企业或供应商。节能建筑玻璃原片基本来自本企业生产，部分就近采购，镀膜要材，PVB膜、中空主材等通过市场直接采购或从国外进口。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915,246,100.52	24,437,098,111.26	24,434,070,080.72	30.60	20,941,640,232.61	20,941,090,63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49,441,532.99	12,698,523,900.46	12,698,120,688.81	7.55	13,347,757,060.03	13,347,295,758.95
营业收入	15,682,741,284.36	13,312,679,939.15	13,312,679,939.15	17.80	14,696,614,828.28	14,696,614,82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0,882,456.29	1,316,678,207.34	1,316,736,329.75	32.98	4,240,647,840.23	4,240,687,84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2,182,643.27	1,192,333,098.56	1,192,391,220.97	39.41	4,158,767,893.15	4,158,777,89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166,035.51	567,678,450.24	567,678,450.24	171.89	5,073,234,463.56	5,073,234,463.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10.36	10.36	增加2.96个百分点	37.92	3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62	0.4927	0.4927	32.98	1.6152	1.61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27	0.4890	0.4890	31.64	1.5607	1.560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30,753,381.06	3,754,231,984.31	4,299,563,258.63	4,498,202,6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644,884.02	534,542,792.97	596,140,086.13	507,554,68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459,397.06	496,903,477.60	575,056,743.47	525,762,82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89,010.32	450,100,479.45	533,089,703.17	658,164,863.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413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3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0	681,172,979	25.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其兵	0	381,423,500	14.21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8,385	60,156,361	2.24		无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28,565,980	28,565,980	1.06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417,300	27,582,700	1.03		无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1,082,640	23,840,000	0.89		无		其他
俞勇	0	22,012,922	0.82		无		境内自然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0	21,076,500	0.79		无		其他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12组合	0	19,712,000	0.73		无		其他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2组合	2,267,800	18,148,811	0.68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股东俞其兵系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股东俞勇系股东俞其兵的直系亲属,因此俞其兵、俞勇与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3.股东俞其兵、俞勇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4.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均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平台,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经营稳健、稳步发展。实现营业总收入1,568,274.13万元,同比增长17.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088.25万元,同比增长32.9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4,266.60万元,同比增长171.89%。

报告期末,企业资产规模扩大,整体运营质量提升。期末合并总资产319.15亿元,同比增长30.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5.49亿元,同比增长7.55%;资产负债率53.21%,同比提高6.1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3.31%。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柏忠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0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股权内部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因业务发展需要,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旗滨”）拟将其持有的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新材料”）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电子”）。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电子玻璃产业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内部资源高效利用和协同共享,丰富高端电子玻璃产品种类,拓宽产品市场,促进技术创新和满足市场需求深度融合,切实提升电子玻璃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增强电子玻璃的持续盈利能力,加快推动旗滨电子独立快速的发展,促进公司整体资产运营质量的提升,深圳新旗滨拟将持有的湖南新材料100%股权转让给旗滨电子,股权转让价格为8,481.1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旗滨电子将持有湖南新材料100%股权,湖南新材料将成为旗滨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标的及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MMBT55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20号方大广场12号研发楼1号楼36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凌根鹏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4日

经营范围: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及类性基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设计;燃料油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仓储服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深圳新旗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深圳新旗滨100%的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深圳新旗滨总资产629,847万元,净资产462,640万元,2023年1-12月份营业收入680,659万元,净利润81,096万元。

（二）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81MA4PG6D97N

住所:湖南省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军

成立日期:2018年4月8日

经营范围:光电玻璃、高铝玻璃、电子玻璃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生产、销售;以及相关制造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经营上述产品、设备及技术咨询与服务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旗滨电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止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旗滨电子68.0796%的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旗滨电子资产总额为124,975万元,负债总额为50,775万元,净资产74,201万元。2023年1-12月份实现营业收入25,578万元,净利润为-4,47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三）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81MABNUETX4K

住所:湖南省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注册资本:人民币8,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军

成立日期:2022年5月2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湖南新材料为深圳市新旗滨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截止本次交易前,深圳新旗滨持有湖南新材料100%的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截止2023年12月31日,湖南新材料资产总额24,570.98万元,负债总额16,916.31万元,净资产7,654.67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0.41万元,净利润-507.2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三、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深圳新旗滨持有的湖南新材料100%股权。

2,转让价款:经交易双方协商,同意本次交易按照湖南新材料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确认股权转让价格,股权转让价格为8,481.16万元。

3,交易方式:现金方式。旗滨电子以自有资金受让上述股权。

4,股权转让前后电子玻璃板块股权架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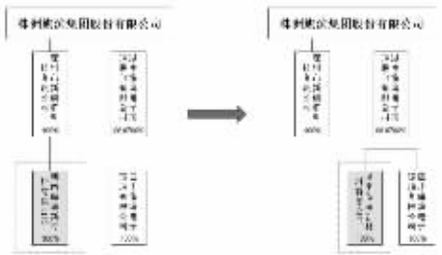

本次深圳新旗滨向旗滨电子转让持有的湖南新材料股权事项属于公司内部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为确保本次湖南新材料公司股权转让交易公平、合理,交易双方聘请了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交易双方同意以该项目资产评估结果和项目实际情况为依据,确认股权转让价格。本次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资产情况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CAC审字[2024]0536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湖南新材料资产总额24,570.98万元、负债总额16,916.31万元、净资产7,654.67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0.41万元,净利润-507.20万元。

（二）资产评估结果

交易双方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了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出具了《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24）第100014号],本次评估中,湖南新材料净资产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并最终选定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经评估,湖南新材料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账面值为24,570.99万元,评估值为24,827.16万元,增值256.17万元,增值率为1.04%;负债账面值为16,916.31万元,评估值为16,803.01万元,减值112.50万元,减值率为0.67%;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7,654.68万元,评估值为8,023.35万元,增值368.67万元,增值率为4.82%。具体结果见下表: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1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3年期末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经过认真分析及相关测试,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期末各类金融工具、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金额共计17,130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3,877万元,影响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减少12,3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需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金融工具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814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85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934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846万元,计提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34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需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确认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合计金额为15,316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592万元。

1、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原值为214.038万元,公司对各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对比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489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7,174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受到经济下行冲击影响,部分公司部分规格型号产品销售价格低于库存成本,根据物价减去销售费用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同时盘点核实部分因工艺调整、设备更新导致消耗规模的呆滞、老化备品备件,以及部分不能用或因技术更新而淘汰的原材料,根据预计现金流入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534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3,472万元。其中: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对其原拟用于砂矿产品加工的建筑物及构筑物、辅助设施、生产设备等计提减值准备4,246万元,主要因生产运行无法到达设计目标,处于停产状态,计划整体搬迁,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11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621万元,主要系参股公司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自2022年投产以来连续亏损,报告期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根据参股公司账面净资产对应比例与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482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57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冷修技改热端窑产项目计提减值准备1,452万元,主要因其窑炉等资产烧损严重无法利用,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减值准备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拟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金额共计17,130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减少12,300万元,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核算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期末资产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

三、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及风险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核算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期末资产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的资产价值会计信息将更加真实、可靠、合理。

4,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会计信息将更为真实、准确、合理。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5,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附件

1,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2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3年期末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经过认真分析及相关测试,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期末各类金融工具、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金额共计17,130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3,877万元,影响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减少12,3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需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金融工具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814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85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934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846万元,计提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34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需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公司拟确认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合计金额为15,316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592万元。

1、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原值为214.038万元,公司对各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对比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489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7,174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受到经济下行冲击影响,部分公司部分规格型号产品销售价格低于库存成本,根据物价减去销售费用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同时盘点核实部分因工艺调整、设备更新导致消耗规模的呆滞、老化备品备件,以及部分不能用或因技术更新而淘汰的原材料,根据预计现金流入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534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3,472万元。其中: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对其原拟用于砂矿产品加工的建筑物及构筑物、辅助设施、生产设备等计提减值准备4,246万元,主要因生产运行无法到达设计目标,处于停产状态,计划整体搬迁,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11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621万元,主要系参股公司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自2022年投产以来连续亏损,报告期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根据参股公司账面净资产对应比例与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3年,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482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1,257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冷修技改热端窑产项目计提减值准备1,452万元,主要因其窑炉等资产烧损严重无法利用,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减值准备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拟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金额共计17,130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影响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减少12,300万元,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核算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期末资产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

三、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及风险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核算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期末资产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的资产价值会计信息将更加真实、可靠、合理。

4,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会计信息将更为真实、准确、合理。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5,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附件

1,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间,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之总股本确定。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0,882,456.2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20,669,182.68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32,066,918.2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756,866,682.16元,减去2022年度利润分配669,324,399.50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276,144,547.07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资产规模和盈余情况,以及公司发展所